

## 國立鳳新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7 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本校 3 樓校長室

參、主持人：羅校長金盛

肆、出（列）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紀錄：何世恭

伍、主持人致詞：

陸、107 學年度第 16 次行政會議討論事項裁示及決議執行情形

（請參閱會議資料 P1）

- 一、總務處工作報告修改為校門口管制、操場旁機車停放問題及學生晚上留在社團辦公室工作的人身安全，請總務處研擬解決方案。
- 二、為解決第 8 節下課後校門口老師及學生人車爭道的問題，總務處會請門口守衛於 5 時 40 分前將大門開啟一半並做車輛管制，小門關小僅可以讓人員進出。

柒、各處室工作報告及建議

教務處：（請參閱會議資料 P2-P6）

- 一、優質化已於 4 月 26 日公布，學校有通過初審，預計 6 月 10 日至溪湖高中參加複審，初估通過金額為 200 萬。
- 二、教學組說明(三)教官實彈射擊訓練課程修改為生活教育課程。
- 三、試務組說明三提請行政會議與校務會議討論決議修改為校務會議公告。
- 四、設備組說明三 108 年度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計畫 4 月 30 日寄至大甲高中完成申請修改為 5 月 3 日。
- 五、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課表週五第 5 節修改為團體活動(班會)；第 6、7 節修改為團體活動/彈性學習。

學務處：（請參閱會議資料 P7-P11）

- 一、訓育組說明二學聯會改為學生會。
- 二、社聯會改選為第 3 組以 360 票當選。
- 三、社團成果展明年會先審核其劇本，以免造成學生有違法之虞。

陳奕志組長：這次帶隊到韓國教育旅行，很感謝旅行社及地陪幫了很多忙，韓國學校副校長也多 1.5 小時給我們做交流，雖然時間不多，卻可以看到其多樣性，也可以體會到韓國學生升學壓力比我們大很多，只是當地的學校對於教育旅行交流似乎不太熱衷。

陳政忠組長：考試時窗檯如果有擺放物品，可以扣該班的整潔分數嗎？

覺珮瑜主任：先試行如果窗檯有擺放東西，先登記不扣分，發勸導單請班級改善，新學期再施行登記扣分。

**總務處：**(請參閱會議資料 P12)

- 一、5 月 18、19 日兩天國中教育會考因為教室及休息區開放空調，用電量會增加很多，所以這兩天辦公室及專科教室會管制冷氣的使用，如果有需要請個別向總務處提出申請。

**輔導室：**(請參閱會議資料 P13)

- 一、鳳鳴心聲預計於 5 月 22 日截稿，請各位同仁可以在期限內將稿件送給毓涵老師，以一稿件一個資料夾，需有標題，內含 3 至 4 張相片，150 至 200 個字，屆時再請廠商協助排版。
- 二、5 月 20 日以後要招生宣導，我會把招生宣導公版的投影片傳給各位主任，請主任看了以後如果有新的點子可以提供給我做參考修正。

**圖書館：**(請參閱會議資料 P14-P15)

**教官室：**(請參閱會議資料 P16)

- 一、上週四感謝各處室協助，可以順利完成高一射擊體驗活動。
- 二、上周五有發現休學同學返校的問題，已告知該生以後返校需依照會客程序來進行。

人事室：(請參閱會議資料 P17)

主計室：(請參閱會議資料 P18)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國立鳳新高級中學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請討論。

說明：因應 108 課綱實施公開觀課，草擬公開授課實施辦法示例。

決議：

- 一、刪除 108.4.29 行政會議通過。
- 二、(三)實施方式 8. 課後研議會(議課)修改為課後議課，並刪除對於公開授課教師表達感恩及回饋課堂觀察，亦可就課堂觀察之自我省思做簡短報告等字。
- 三、刪除辦法中(如附件一)至(如附件四)等字。
- 四、餘無異議照案通過。

## 國立鳳新高級中學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

(一)依據：

1. 依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簡稱「總綱」)辦理。
2. 依「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原則」辦理。

(二)實施目標：

1. 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活化教師教學內涵，提升教師教學績效及提高教學品質。
2. 藉由公開授課研究會，精研教學理論(教學原理、策略、技巧)，厚植教材教法、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能力。
3. 經由公開授課及課堂提案討論，教師彼此切磋教學方法、觀摩班級經營，形成教師同僚專業社群，增進教師教學知能。

4. 激勵教學典範學習，落實專業對話，深化教師專業內涵，提升教學品質改善。

(三)實施方式：

1. 同領域或同科別於每學年期初教學研究會議中，協商各教師公開授課及觀課時間，並告知同領域或同科別教師實施時間。
2. 每位教師每學年至少須在學校公開授課一次，每次一節為原則。
3. 公開授課資訊應於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由各教學研究會議定，經教務處彙整，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並公告於學校網站。
4. 校內共同備課：同領域或同科別或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教師共同為此授課單元共同備課討論，需有備課紀錄表。
5. 說課：簡要說明觀課課堂之教學單元，對於觀課者應有之態度及觀察內容作簡要說明，並分配觀察對象。
6. 公開授課：授課教師可提供簡要版課程教學活動設計書面資料或授課講義，供觀課教師參考。
7. 觀課紀錄：請授課教師於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觀課時需留有觀課紀錄表及影像紀錄。
8. 課後議課：安排議課主持人(由科召集人或社群教師擔任)，掌握議課內容及流程。請公開授課教師先說明本教學單元之設計構想及教學目標，再請觀課者發言，原則上校內觀課教師均需發言，需有議課紀錄表。
9. 補充說明：
  - (1)共同備課小組成員：3至6人(請負責幫忙場地、錄影、拍照及檔案文件相關之準備)
  - (2)觀課、議課人員：共備小組成員、同領域或同科別教師、校內所有教師、校外教師、家長、社區人士。
  - (3)觀課、議課以各科教師適合時間為原則。

(四)研習時數登錄與申請：

本辦法以校內研習時數申請原則2小時為限，並於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研習系統開設研習，以便核發研習時數，每學期至多18小時之研習時數。。

(五)獎勵標準：

本辦法為鼓勵校長及教師辦理公開授課，教學者及工作人員獎勵如下：

1. 校內參加人員10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嘉獎1次。
2. 校外參加人員30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嘉獎2次。
3. 校長部分提報主管機關人事室辦理敘獎，教師部分則由教務處提報本校人事室依規定辦理敘獎。

(六)本辦法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國立鳳新高級中學藝境展場開放規則」，請討論。

說明：

決議：

- 一、刪除規則名稱「展場」2個字。
- 二、第一條平日修改為上班日，並將假日開放時間修改為依策展單位申請時段開放。
- 三、第二條刪除「藝境展場空間開放」等字。
- 四、餘無異議照案通過。

## 國立鳳新高級中學藝境開放規則

108.4.29 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開放時間：

上班日：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6：30。

假日：依策展單位申請時段開放。

第二條 注意事項：

- 一、場內禁止飲食與攜帶含糖飲料，請勿吐痰或丟棄果皮紙屑，禁止吸煙、嚼檳榔及吃口香糖。各場地請勿穿著釘鞋、溜冰鞋（破壞場地之鞋類）入內參觀。
- 二、展場內嚴禁煙火爆竹及攜帶寵物入內。
- 三、嚴禁觸碰展覽作品，作品如有損毀、掉落等情事應照價負賠償責任。
- 四、觀展請保持最高品質安靜欣賞作品，嚴禁在展場內大聲交談、嬉戲喧嘩，以免影響他人觀展之權益，或因碰撞而損毀作品。
- 五、展覽場設有監控系統，強化安全保障。

第三條 損害賠償：所有場地之作品、器材如因人為蓄意或未依正常程序操作而損壞，使用者應照價負責賠償。毀壞公物應照價賠償，故意損壞者，除賠償外，取消入內活動資，並送警究辦。

第四條 展出作品與場地作品設備不得任意移動，並請共同愛惜公物及維護環境之整潔。

第五條 非開放時間，如非公務，請勿進入或逗留展場。

第六條 本管理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玖、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55 分。